

温县教育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县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围绕教育中心工作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、有效开展。

(一) 及时主动公开

全年主动公开信息638条，其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17条，市教育局网站公开101条，微信公众号、微博发布520篇，并根据工作推进，及时对公开信息内容进行更新维护。本年度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件。

(二) 积极回应关切

一是对一些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或专业性较强的教育政策性信息及相关重要信息，多渠道做好解读；二是积极做好上级转办案件，全年共办理市政府在线、领导信箱、批示件等86件，答复率100%；三是认真做好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，2021年县教育局共承担31件，其中主办22件、协办9件，已全部完成答复工作，满意率100%。

(三) 加强平台管理

主要通过三种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发布。一是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重点信息领域发布信息，公开规范性文件和重点工作信息；二是利用“古温教育”微信公众号、“温县教育局”微博等平台，就社会关心的教育热点问题进行政策解答；三是做好“市政府在线”咨询工作，及时解决群众疑问及诉求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8.163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2021年县教育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，包括新增微博平台、丰富公开栏目等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但仍存在一些可以改进的地方，主要体现在重点信息领域公开的及时性、主动性有待提高，政务公开的系统性、专业性还不够，特别是重要会议、主动回应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下一步县教育局将一如既往地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相关要求，紧跟教育现代化的目标任务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全面性、规范性。一是完善政务公开机制。进一步落实公开信息上报制度，协调各股室及时上报公开信息；规范信息公开的审查程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过程中不出现泄密事件。二是加强总结学习。进一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总结，逐步积累经验，加强信息公开制度文件及会议精神学习，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切实加强信息收集、整理和发布工作，增加信息透明度。三是优化信息发布平台。进一步做好微信微博平台信息发布，丰富公开栏目，增强互动性，在形式上，争取单一向多元化开展，加强图文解读等形式，提高民众的认知和认可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